

2025 年度闵行区华漕镇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后）评价报告

项目名称：2025 年度机关中小企业扶持经费—招商
服务费

项目单位：上海市闵行区华漕镇人民政府

主管部门：上海市闵行区华漕镇人民政府

委托部门：上海市闵行区华漕镇财政所

评价机构：上海沪汇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主 评 人：王娟

二〇二六年六月

目 录

摘 要	2
正 文	14
一、项目概况	15
（一）项目立项的背景和目的	15
（二）项目立项依据	19
（三）项目预算及资金使用情况	20
（四）项目计划实施内容及完成情况	20
（五）项目绩效目标及实现情况	24
（六）项目的组织及管理	28
（七）利益相关方	30
（八）其他	30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30
（一）绩效评价对象、范围 and 重点	30
（二）绩效评价依据、原则	31
（三）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	32
（四）评价方法及等级	34
（五）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35
三、评价结论及绩效分析（附评分表）	37
（一）评价结论	37
（二）绩效分析	37
（三）具体指标分析	40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和建议	49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49
（二）存在问题	52
（三）相关建议	53

摘 要

● 项目概述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立足新发展阶段，融入新发展格局，贯彻新发展理念，全面落实国务院《优化营商环境条例》《上海市加强集成创新持续优化营商环境行动方案》以及《闵行区落实市营商环境创新试点打造营商环境新高地行动方案》等文件精神，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坚持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导向，聚焦市场主体急难愁盼，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努力营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良好营商环境，助力市场主体纾困解难、提振发展信心，进一步提升企业获得感、满意度与发展竞争力，为推动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支撑和有力保障。

当前，我国经济已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转变政府职能、优化政务服务、强化企业服务保障，已成为各级政府推动经济转型升级、激发市场活力的关键抓手。近年来，全国各地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持续推动政府职能从“管理型”向“服务型”转变，不断减少行政审批事项、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把更多资源和精力放在为企业提供高效、便捷、专业的服务上来，以“服务功能”替代传统“管理功能”，构建亲清政商关系，为企业投资兴业创造更加宽松、便利、公平的制度环境和发展环境。上海作为我国改革开放的前沿阵地和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标杆城市，始终把优化营商环境作为重大战略任务，持续对标国际最高标准、最好水平，不断推出具有引领性、突破性的改革举措，全力打造国际一流营商环境，为

全国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提供了上海经验、上海方案。闵行区紧扣全市发展大局，立足“一南一北”战略布局，持续深化营商环境创新试点，着力打造营商环境新高地，推动各类市场主体在闵行放心投资、安心经营、专心发展。

华漕镇地处虹桥国际开放枢纽核心承载区、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战略前沿与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辐射圈三大国家战略交汇叠加之地，是闵行区“北部先行”发展战略的主战场、主阵地、主引擎，区位优势独特、战略地位突出、发展机遇千载难逢。近年来，随着虹桥国际中央商务区规划扩展、复旦大学虹桥医学创新园区落地、全国首个脑机接口未来产业集聚区揭牌、前湾地区开发建设全面提速，华漕镇正迎来历史上最好的发展时期，承担着集聚国际贸易、生物医药、数字经济、高端商贸等高端产业、打造国际化未来之城的重大使命。按照区委、区政府部署要求，华漕镇正加快构建以生物医药、现代商贸为主导，以脑机接口、数字电竞为特色的“2+2”现代化产业体系，全力打造“虹桥医谷”和国际一流营商环境，吸引集聚更多优质企业、高端人才、创新资源落户发展。

产业发展离不开优质营商环境，企业集聚离不开高效政务服务。随着华漕镇经济社会持续快速发展，市场主体数量呈现快速增长态势。目前全镇拥有各类市场主体15000家，每年新增及变更企业超5000户，企业数量多、类型广、业态新、诉求多元，对政务服务、政策咨询、审批代办、诉求协调、资源对接等方面的需求日益增长且更加专业化、精细化、高效化。与此同时，全镇每年需重点走访服务企业约500—550家，通过上门走访、座谈交流、政策宣讲、电话回访等多种方式，为企业提供政策解读、

业务指导、难题协调等服务，工作量大、专业性强、时效性要求高。面对庞大的企业服务体量和日益复杂的招商服务需求，仅依靠镇机关现有编制力量和传统服务模式，已难以实现企业服务全覆盖、招商服务专业化、诉求响应高效率，亟须通过机制创新、服务外包、专业赋能等方式，进一步提升招商服务和企业服务的专业化、标准化、智能化水平。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市、区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发展、优化营商环境的各项决策部署，华漕镇人民政府坚持把服务企业发展摆在突出位置，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加快转变政府职能，牢固树立“有求必应、无事不扰”服务理念，聚焦企业全生命周期需求，不断完善企业服务体系、创新服务方式、提升服务效能。依据《上海市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条例》《上海市减轻企业负担支持中小企业发展若干政策措施》《闵行区关于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政策意见（试行）》及《华漕镇产业高质量发展政策意见（试行）》等文件要求，华漕镇进一步健全中小企业扶持体系，加大政策支持力度，优化营商环境，全力支持中小企业健康稳定发展。为有效破解机关人员力量不足、专业能力有限、服务效率不高等瓶颈问题，充分发挥专业机构在招商对接、证照办理、政策咨询、诉求协调、企业培育等方面的专业优势，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引入专业招商服务力量，构建“政府主导、专业运作、协同高效”的招商服务新模式，全面提升全镇招商引资和企业服务整体效能，专门设立“机关中小企业扶持经费——招商服务费”项目。

本项目的实施，是华漕镇贯彻落实国家及本市优化营商环境决策部署的必然要求，是主动服务国家战略、融入虹桥国际开放

枢纽建设、推动闵行“北部先行”战略落地的重要举措，也是破解企业服务瓶颈、补齐招商服务短板、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现实需要。通过专项经费保障，委托专业机构提供专业化、一站式、全流程招商服务，将有效降低企业制度性交易成本、缩短办事时限、提升服务体验，助力吸引集聚更多符合华漕产业定位的生物医药、数字经济、现代商贸、脑机接口等优质项目落地，不断完善产业链条、强化产业协同、推动产业集聚，进一步增强区域经济发展后劲和核心竞争力。同时，通过常态化企业走访、政策精准推送、难题高效协调，持续提升企业获得感、满意度和归属感，构建亲清政商关系，为华漕镇加快建设“国际化未来之城”、打造虹桥国际开放枢纽一流营商环境高地提供坚实保障，为推动区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力。

● 评价结论

2025 年度机关中小企业扶持经费一招商服务费项目最终得分 87.50 分，绩效评级为“良”。其评价基本结论如下：项目整体运行良好，基本能按时完成各项工作目标，但存在绩效指标不够科学、细化，部分细化任务指标没有达成、长效管理制度未完全建立健全等问题。

表 1 业绩分值汇总表

指标	A 项目决策	B 项目过程	C 项目产出	D 项目效益	合计分值
权重	15	20	45	20	100
分值	12	16	41.5	18	87.50
得分率	80.00%	80.00%	90.22%	90.00%	87.50%

● 绩效分析（决策、过程、产出、效益）

1. 项目决策方面：本项目立项符合国家、上海市、闵行区及华漕镇关于优化营商环境、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要求，与华漕镇“北部先行”发展战略、区域产业发展规划高度匹配，立项依据充分；项目立项、审批、预算申报等程序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执行，手续齐全、流程规范，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项目申请、设立过程以及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符合相关文件要求，基本符合客观实际，预算编制有明确标准，但绩效目标的设定不够清晰明确，未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该指标框架及得分情况如下表所示：

2. 项目过程方面：项目资金使用符合华漕镇财务管理制度规定，2025 年度项目资金全部落实到位，从而保障在具体实施过程中本项目能够顺利开展，各项工作能够及时完成。但项目管理制度制定不够完善，项目质量可控性有待提高。该指标框架及得分情况如下表所示：

3. 项目产出方面：产出数量上，通过多措并举的措施，在优质市场主体培育、税收贡献企业引进、招商活动举办、企业走访与座谈等工作中均能完成年度目标，但年度投资额及政策培训方面存在不足。产出质量上，除年度投资额未达到考核标准外，其他考核任务及招商项目、园区运营、政策落实、招商体系建设等产出质量均达到预期标准，整体质量表现良好。产出时效上，年度投资额的时效进度有所滞后，其他年度任务及招商对接、企业诉求响应等均按预定时间节点推进完成，时效达标率符合考核要求，同时项目推进过程中，高频次的企业走访、及时的诉求响应、常态化的政策服务，也推动园区运营服务水平持续升级，助力打

造更优的营商环境。

4. 项目效益方面：本项目效果体现在，通过精准招引优质税收贡献企业，有效扩充了地方财政收入，拉动了华漕镇的区域经济效益；围绕重点产业方向招引项目，加速了镇域特色产业集群的形成，强化了产业上下游联动效应，夯实了华漕镇产业发展的基础。

● **主要绩效**（包括绩效目标实现度，尽量用数据翔实反映）

1. 考核任务完成情况

2025 年区级重点项目年度投资额考核任务 73.2 亿元，2025 年度实际完成开工落地项目 27 个，投资额 39.41 亿元。完成率 53.84%。市级专精特新企业计划保有量为 48 家，实际保有量达 55 家，完成全年任务的 115%。2025 年用地项目税收指标为 8 亿元，累计完成税收 8.1 亿元，完成全年任务的 101.25%；2025 年扫楼落税指标 2000 万元，实际完成税收 4510.33 万元，完成考核数的 225.52%。

2. 招商活动、企业走访情况

全年举办“生物医药企业专场对接会”等 12 场“迎进博”主题招商对接活动，发布了华漕生物医药产业线路，邀请企业深入了解华漕；全年举办了“投资前湾·潮涌苏河”2025 年华漕镇投资促进暨重点企业恳谈会、“质领前湾·产业协同”2025 长三角生物医药产业质量创新大会等“投资前湾”系列招商活动 34 场，协办了上海市工商联生物医药商会成立仪式、第三届浦江生物医药源头创新大会、2025 脑机接口大会等。全年累计走访企业 400 余次，组织召开重点企业座谈会 8 场；完善招商服务

一体化工作机制，做实全链条帮办服务。

3. 招商质量及服务一体化情况

成立了华漕镇生物医药产业招商服务纳统工作专班，全年新设 73 家生物医药企业；南虹桥国际金融园区共引进基金、投资公司、持股平台类等金融机构累计注册 53 家，注册资本近 85 亿元人民币；新增跨国公司地区总部 1 家、上海市企业技术中心 2 家。

南虹桥国际金融园区截至 2025 年年底共有 23 家公司实体入驻，其中，一期实体入驻率已达 100%。2025 年，“上海市工商联生物医药商会”于 2 月正式落户园区；华峰天准旗下 3 家持股平台已有 2 家完成迁入、1 家正在办理；东软集团间接持股的 2 家投资平台也在迁移流程中。

全年累计申报区级产业扶持政策 140 户次，兑现扶持资金 6706 万元。将持续关注区委、区政府出台的各类产业扶持政策，及时做好申报兑现工作。

出台了《华漕镇关于优化投资促进机制推进招商和服务一体化的实施方案》，建立了招服一体化的运转机制，明确了“1+2+17”的组织架构，即“1 个总指挥部统筹、2 个专业运营平台支撑、17 支一线招商服务单元落地”的招商服务一体化组织体系，实现招商统筹、项目洽谈、落地审批、企业全生命周期服务闭环管理，统一调配产业、载体、政策、人才资源，强化各职能部门之间协同联动，全力做好招商服务支撑保障。

成立了华漕镇生物医药产业招商服务纳统工作专班，明确并推动各职能部门在招商、政策、载体服务等方面分工协作，助力

脑机接口、高端医疗器械产业集聚区建设。

● 主要经验

1. 为全面深化和落实招商服务一体化工作的战略部署，华漕镇正式制定并发布了《关于优化投资促进机制推进招商和服务一体化的实施方案》。该方案系统性地构建了一套招服一体化的高效运转机制，明确“1+2+17”的组织架构体系。此举旨在进一步强化各部门间的协同作战与联动配合，整合全镇资源与力量，为招商引资及后续企业服务提供全方位、强有力的支撑与保障。

在此基础上，华漕镇特别成立了生物医药产业招商服务纳统工作专班，专责推进该重点领域的招商与服务统筹工作。专班明确并细化了各职能部门在招商引资、政策配套、载体空间提供及企业服务等关键环节的具体职责与协作流程，形成合力，以精准服务助推脑机接口、高端医疗器械等前沿产业的集群化发展，加速相关产业集聚区的建设进程。据统计，2025年1月至11月，全镇范围内新引进及设立的生物医药相关企业共计73家，涵盖医疗器械、脑机接口等细分领域，累计引入投资总额高达4.966亿元人民币，取得了显著的阶段性成果。

2. 为迎接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华漕镇积极部署并实施了一系列专项工作举措，首先，制定了《华漕镇承接进博会溢出效应招商对接工作方案》，成功举办了包括“生物医药企业专场对接会”在内的共计12场以“迎接进博会”为核心主题的招商推介与资源对接活动。在这些活动中，重点发布了聚焦华漕镇发展的生物医药产业规划与投资线路图，主动向潜在合作企业展示区域发展优势，并诚挚邀请各方企业前来进行深度考察与交流，全面

了解华漕的投资环境与发展机遇。

其次，紧密围绕华漕镇确立的生物医药产业为主导的发展定位，从众多企业中精准筛选出 251 家高度契合的目标企业名录。在此基础上，动员全镇各村及所属公司力量，共同组建了 13 支专业招商小分队。各小分队通过前期充分准备、按区域划分进行针对性拜访以及高效的沟通对接，目前已成功与 6 家参与进博会的企业建立了初步联系，并就后续前来华漕进行实地考察调研达成了基本意向。这些意向企业业务范围广泛，涵盖了医药保健、先进技术装备、健康营养膳食等多个前沿领域，展现了华漕产业布局的多元吸引力。

最后，在进口博览会结束后，华漕镇着力强化后续服务与持续跟踪机制，切实推动在谈项目与合作意向加速落地转化。2025 年，相关工作取得显著成效：威高云行智创园与苏美达技贸公司成功入选闵行区企业“走出去”服务联盟的成员单位；华漕本土企业海之兴与挪威知名的三文鱼生产商 Nordlaks 签署了价值高达 500 万美元的合作协议；同时，苏美达香港有限公司也与相关汽轮机厂签订了金额为 5000 万美元的重要合约；此外，玛斯柯照明设备（上海）有限公司正式获得由相关部门颁发的外资企业跨国公司地区总部认证证书，这一系列成果充分体现了华漕镇依托进博会平台，在招商引资、产业集聚与企业服务方面取得的实质性进展与长期效益。

3. 2025 年 2 月，华漕镇出台《华漕镇产业高质量发展政策意见（试行）》。该政策文件紧密围绕产业集聚、产能提升、项目引进以及人才支持这四大核心战略方向，系统性地制定了共计

十八条具体政策措施。其根本目的在于全方位支持辖区内的企业进行技术创新与业务升级，积极鼓励各类产业实现健康、快速发展，并重点加速推动生物医药、数字经济、现代商贸这三大已确立的主导产业形成更显著的项目集群效应，夯实区域产业基石。

在政策落实与资金支持方面，华漕镇全年积极组织并累计协助 140 户次企业成功申报了区级层面的各项产业扶持政策，高效完成了总计高达 6706 万元扶持资金的兑现拨付工作，切实缓解了企业资金压力。展望未来，华漕镇将持续保持高度关注，紧密跟踪区委、区政府后续可能出台的各类产业扶持新政，确保能够第一时间协助企业做好政策申报与相关资金兑现工作，让政策红利充分惠及企业。

在企业服务与营商环境优化层面，华漕镇进一步深化并完善了企业联系走访制度。全年累计开展企业走访活动超过 400 次，并精心组织召开了 8 场重点企业座谈会，深入一线聆听企业心声。同时，该镇着力完善了招商与服务一体化的工作机制，全面落实从项目对接、落地到运营的全链条帮办服务，全年累计协调解决了企业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遇到的各类诉求与困难 60 余件，有效助力企业扫清发展障碍，实现更高质量的发展。具体服务案例包括：为千麦公司提供了关于注册证及营业执照迁移的专业指导与可行性建议；协助雨瀑科技、锦盛鑫国际贸易等企业顺利完成了发票申请及相关额度调整等具体事宜，以精准服务护航企业成长。

● 存在问题

1. 绩效指标不够科学、细化

华漕镇在编制《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过程中，存

在未严格按照《上海市财政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沪财绩〔2020〕6号）规范执行的情况，主要为绩效指标设置较为笼统，不够清晰、可量化、可衡量。

2. 项目质量控制机制不够完善（部分任务指标未达到既定目标）

项目质量控制机制还不够完善，目前仅有区级主管部门对华漕镇 2025 年度招商扶持工作进行考核。华漕镇本级未针对具体执行单位上海华漕企业服务有限公司，以及项目自身实施效果制定具体考核、监控流程，也未建立常态化的项目质量跟踪检查机制，难以实时掌握项目推进进度、资金使用效益和招商扶持政策落地情况，无法及时根据项目实施情况调整工作方向、优化资源配置，影响了招商扶持项目整体质量的提升；2025 年区级重点项目年度投资额考核任务 73.2 亿元，2025 年实际完成开工落地项目 27 个，投资额 39.41 亿元，完成率为 53.84%。未完成年度既定的投资目标，但该指标属于综合指标下的细分项，并未影响综合指标的完成。同时，这也反映出项目推进过程中，在进度跟踪、风险预判与调整等环节存在不足，质量管控未能贯穿项目实施全流程，导致无法及时应对项目推进中的问题，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招商扶持项目的整体实施成效。

3. 长效管理机制不够完善

华漕镇出台了《华漕镇产业高质量发展政策意见（试行）》，为后续企业扶持等工作提供相关依据。但是目前，根据区经委相关会议精神，暂缓出台具体的操作细则。导致具体开展招商扶持工作时，执行层面缺乏统一规范的操作依据，可能影响符合条件

企业及时享受政策红利，也可能带来扶持审核不规范、资金拨付不合规的风险，不利于招商扶持工作长期稳定开展。

● 评价建议

1. 完善绩效指标体系建设，提升预算绩效管理规范化

加强相关工作人员关于绩效的培训，强化绩效申报的编制水平，在项目绩效申报过程中，参照《上海市财政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沪财绩〔2020〕6号）等文件精神，完善绩效目标、绩效指标的设置，将相关目标、指标进行细化，确保相关目标值量化、清晰化、可衡量。

2. 完善项目质量控制机制，推动各项任务、目标的达成

建议华漕镇本级针对具体执行单位上海华漕企业服务有限公司及项目实施效果，制定明确的考核、监控流程与项目质量跟踪检查机制，以便实时掌握项目推进进度、资金使用效益及招商扶持政策落地情况，从而及时根据项目实施情况调整工作方向、优化资源配置，提升招商扶持项目整体质量。

同时可建立定期碰头会商机制，由镇相关主管部门牵头，联合执行单位梳理项目推进过程中遇到的堵点难点问题，及时协调各方资源推动问题化解，保障各阶段招商扶持任务按预定时间节点有序推进，避免出现项目推进滞后、任务落实不到位的情况，确保整体项目目标顺利达成。

3. 完善长效管理机制

根据区经委相关会议精神，需暂缓出台《华漕镇产业高质量发展政策意见（试行）》具体的操作细则。建议华漕镇在具体开展招商扶持工作时，可先根据实际工作推进情况，在现有政策框

架下对符合扶持条件的项目开展常态化工作，待相关条件成熟后正式出台操作细则并规范落地。同时要持续跟踪招商扶持政策的实施效果，定期梳理总结政策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结合区域产业发展实际需求和上级最新要求，动态优化调整政策内容，保障政策适配性。此外还可搭建政策沟通反馈渠道，及时收集企业、执行机构对招商扶持工作的意见建议，不断优化办事流程、提升服务效能，构建能够持续支撑区域产业招商和高质量发展的长效管理体系。

正 文

根据关于印发《上海市财政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沪财绩〔2020〕6号）和《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1〕285号）等文件精神，为进一步加强预算管理和提高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上海沪汇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受上海市闵行区华漕镇财政所的委托，对“2025年度机关中小企业扶持经费一招商服务费”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实施绩效评价。根据评价方案（终稿）内容，经过数据收集分析等工作，梳理了评价单位的相关资料，撰写了本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立项的背景和目的

1. 项目立项背景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立足新发展阶段，融入新发展格局，贯彻新发展理念，全面落实国务院《优化营商环境条例》《上海市加强集成创新持续优化营商环境行动方案》以及《闵行区落实市营商环境创新试点打造营商环境新高地行动方案》等文件精神，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坚持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导向，聚焦市场主体急难愁盼，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努力营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良好营商环境，助力市场主体纾困解难、提振发展信心，进一步提升企业获得感、满意度与发展竞争力，为推动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支撑和有力保障。

当前，我国经济已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转变政府职能、优化政务服务、强化企业服务保障，已成为各级政府推动经济转型升级、激发市场活力的关键抓手。近年来，全国

各地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持续推动政府职能从“管理型”向“服务型”转变，不断减少行政审批事项、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把更多资源和精力放在为企业提供高效、便捷、专业的服务上来，以“服务功能”替代传统“管理功能”，构建亲清政商关系，为企业投资兴业创造更加宽松、便利、公平的制度环境和发展环境。上海作为我国改革开放的前沿阵地和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标杆城市，始终把优化营商环境作为重大战略任务，持续对标国际最高标准、最好水平，不断推出具有引领性、突破性的改革举措，全力打造国际一流营商环境，为全国优化营商环境工作提供了上海经验、上海方案。闵行区紧扣全市发展大局，立足“一南一北”战略布局，持续深化营商环境创新试点，着力打造营商环境新高地，推动各类市场主体在闵行放心投资、安心经营、专心发展。

华漕镇地处虹桥国际开放枢纽核心承载区、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战略前沿与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辐射圈三大国家战略交汇叠加之地，是闵行区“北部先行”发展战略的主战场、主阵地、主引擎，区位优势独特、战略地位突出、发展机遇千载难逢。近年来，随着虹桥国际中央商务区规划扩展、复旦大学虹桥医学创新园区落地、全国首个脑机接口未来产业集聚区揭牌、前湾地区开发建设全面提速，华漕镇正迎来历史上最好的发展时期，承担着集聚国际贸易、生物医药、数字经济、高端商贸等高端产业、打造国际化未来之城的重大使命。按照区委、区政府部署要求，华漕镇正加快构建以生物医药、现代商贸为主导，以脑机接口、数字电竞为特色的“2+2”现代化产业体系，全力打造“虹桥医谷”和国际一流营商环境，吸引集聚更多优质企业、高端人才、

创新资源落户发展。

产业发展离不开优质营商环境，企业集聚离不开高效政务服务。随着华漕镇经济社会持续快速发展，市场主体数量呈现快速增长态势。目前全镇拥有各类市场主体 15000 家，每年新增及变更企业超 5000 户，企业数量多、类型广、业态新、诉求多元，对政务服务、政策咨询、审批代办、诉求协调、资源对接等方面的需求日益增长且更加专业化、精细化、高效化。与此同时，全镇每年需重点走访服务企业约 500—550 家，通过上门走访、座谈交流、政策宣讲、电话回访等多种方式，为企业提供政策解读、业务指导、难题协调等服务，工作量大、专业性强、时效性要求高。面对庞大的企业服务体量和日益复杂的招商服务需求，仅依靠镇机关现有编制力量和传统服务模式，已难以实现企业服务全覆盖、招商服务专业化、诉求响应高效率，亟须通过机制创新、服务外包、专业赋能等方式，进一步提升招商服务和企业的专业化、标准化、智能化水平。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市、区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发展、优化营商环境的各项决策部署，华漕镇人民政府坚持把服务企业发展摆在突出位置，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加快转变政府职能，牢固树立“有求必应、无事不扰”服务理念，聚焦企业全生命周期需求，不断完善企业服务体系、创新服务方式、提升服务效能。依据《上海市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条例》《上海市减轻企业负担支持中小企业发展若干政策措施》《闵行区关于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政策意见（试行）》及《华漕镇产业高质量发展政策意见（试行）》等文件要求，华漕镇进一步健全中小企业扶持体系，加大政策支持力度，优化营商环境，全力支持中小企业健康稳定发展。

为有效破解机关人员力量不足、专业能力有限、服务效率不高等瓶颈问题，充分发挥专业机构在招商对接、证照办理、政策咨询、诉求协调、企业培育等方面的专业优势，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方式，引入专业招商服务力量，构建“政府主导、专业运作、协同高效”的招商服务新模式，全面提升全镇招商引资和企业服务整体效能，专门设立“机关中小企业扶持经费——招商服务费”项目。

本项目的实施，是华漕镇贯彻落实国家及本市优化营商环境决策部署的必然要求，是主动服务国家战略、融入虹桥国际开放枢纽建设、推动闵行“北部先行”战略落地的重要举措，也是破解企业服务瓶颈、补齐招商服务短板、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的现实需要。通过专项经费保障，委托专业机构提供专业化、一站式、全流程招商服务，将有效降低企业制度性交易成本、缩短办事时限、提升服务体验，助力吸引集聚更多符合华漕产业定位的生物医药、数字经济、现代商贸、脑机接口等优质项目落地，不断完善产业链条、强化产业协同、推动产业集聚，进一步增强区域经济发展后劲和核心竞争力。同时，通过常态化企业走访、政策精准推送、难题高效协调，持续提升企业获得感、满意度和归属感，构建亲清政商关系，为华漕镇加快建设“国际化未来之城”、打造虹桥国际开放枢纽一流营商环境高地提供坚实保障，为推动区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动力。

2. 项目立项目的

坚持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原则，切实抓好优化营商环境行动方案各项任务举措落地见效，对标最高标准、最高水平，以

市场主体获得感为评价标准，践行“有求必应、无事不扰”服务理念，持续发力打造贸易投资最便利、行政服务最高效、法治体系最完善的国际一流营商环境，努力将华漕打造成投资环境最优、市场活力最强、办事成本最低、企业获得感最佳的投资首选地。

本项目通过引入市场化专业招商服务力量，围绕华漕镇重点产业发展方向开展精准招商，同时建立健全企业全生命周期服务机制，聚焦企业落地、发展全流程中的痛点堵点问题及时协调解决，目的就是进一步打通企业服务“最后一公里”，充实招商服务专业力量，提升招商引资和企业服务的整体效能，推动华漕镇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实现经济稳增长促发展的目标，助力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战略落实落地。

3. 项目实施

项目为上海市闵行区华漕镇人民政府实施的经常性项目。2024年11月21日经项目单一来源专家论证会论证通过单一采购上海华漕企业服务有限公司服务，并报上海市闵行区财政局备案。项目具体执行单位为上海华漕企业服务有限公司。

（二）项目立项依据

- （1）国务院《优化营商环境条例》；
- （2）《上海市加强集成创新持续优化营商环境行动方案》；
- （3）《上海市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条例》；
- （4）《上海市减轻企业负担支持中小企业发展若干政策措施》；
- （5）《闵行区关于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政策意见（试行）》；
- （6）闵行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虹桥商务区（闵行部分）“十四五”规划》的通知（闵府发〔2021〕13号）；

(7) 《闵行区人民政府印发关于深化闵行区招商引资和企业服务体系建设的实施意见的通知》（闵府发〔2014〕40号）；

(8) 《闵行区招商引资政策扶持审核平台、工业项目准入平台、商办用地研判平台运行管理办法》（闵府发〔2016〕81号）；

(9) 闵行区财政局关于印发《闵行区财政局为小微企业购买代理记账服务的实施办法》的通知（闵财会〔2013〕2号）；

(10) 《华漕镇招商引资项目准入机制、政策扶持的实施细则》；

(11) 《华漕镇产业高质量发展政策意见（试行）》。

(三) 项目预算及资金使用情况

1. 本项目预算金额为 7,800,000.00 元，全部来源于镇级财政资金；上海市闵行区华漕镇人民政府通过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确认由上海华漕企业服务有限公司实施该项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支出 7,800,000.00 元，预算执行率 100.00%。

2. 项目近三年政策预算实施与执行情况

表1：机关中小企业扶持经费—招商服务费项目
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年份	项目名称	预算金额	实际支出	执行率
2023	机关中小企业扶持经费—招商服务费	580	580	100.00%
2024	机关中小企业扶持经费—招商服务费	680	680	100.00%
2025	机关中小企业扶持经费—招商服务费	780	780	100.00%

注：项目预算每年递增的主要原因为招商服务费用的增加。

（四）项目计划实施内容及完成情况

2025 年本项目实施内容及完成情况主要包括以下 7 大方面：

1. 完成区级考核目标情况

（1）2025 年区级重点项目年度投资额 73.2 亿元，1-11 月完成开工落地项目 27 个，投资额 39.41 亿元。其中，固定资产项目 1 个，投资额 5 亿元；非固定资产投资 18 个，投资额 23.98 亿元。

（2）新增功能性机构 3 家，其中：玛斯柯照明设备（上海）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4 月被市商务委认定为跨国公司地区总部，成为华漕首家跨国公司地区总部。健康云（上海）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上海环境保护有限公司被认定上海市企业技术中心。

（3）2025 年市级专精特新企业 48 家，实际市级专精特新企业保有量 55 家，完成全年任务的 115%。

（4）完成招商服务一体化工作，出台了《华漕镇关于优化投资促进机制推进招商和服务一体化的实施方案》，建立了招服一体化的运转机制，明确了“1+2+17”的组织架构，即“1 个总指挥部统筹、2 个专业运营平台支撑、17 支一线招商服务单元落地”的招商服务一体化组织体系，实现招商统筹、项目洽谈、落地审批、企业全生命周期服务闭环管理，统一调配产业、载体、政策、人才资源，强化各职能部门之间协同联动，全力做好招商服务支撑保障。

成立了华漕镇生物医药产业招商服务纳统工作专班，明确并推动各职能部门在招商、政策、载体服务等方面分工协作，助力脑机接口、高端医疗器械产业集聚区建设。

1-11 月，新设 73 家生物医药企业（含医疗器械、脑机接口细分领域），总投资额达 4.966 亿元。

2. 税收完成情况

（1）拿地项目税收推进情况

2025 年用地项目争取完成税收 8 亿元，累计引进关联企业 211 户，其中今年新增 34 户，1-11 月累计完成税收 8.1 亿元，完成全年任务的 101.25%。

（2）扫楼落税工作推进情况

2025 年力争扫楼落税完成 2000 万元以上。目前明确扫楼落税重点企业 55 家，截至 11 月已完成税收 4510.33 万元，完成考核数的 225.52%。

3. 南虹桥国际金融园区提速计划

截至 2025 年 11 月园区共引进基金、投资公司、持股平台类等金融机构累计注册 53 家（其中已注销 9 家，迁出 2 家，现存续 42 家），注册资本近 85 亿元人民币。2025 年 1—11 月，园区企业已纳税 1.176 亿元，预计全年纳税 1.2 亿元，预期增幅达 87%。（2024 年税收完成 6419.52 万元）

园区目前共有 23 家公司实体入驻，一期实体入驻率达 100%。2025 年，“上海市工商联生物医药商会”于 2 月正式落户园区；华峰天准旗下 3 家持股平台已有 2 家完成迁入、1 家正在办理；东软集团间接持股的 2 家投资平台也在迁移流程中。

4. 迎进博工作举措

一是制定“华漕镇承接进博会溢出效应招商对接工作方案”，举办“生物医药企业专场对接会”等 12 场“迎进博”主题招商

对接活动，发布了华漕生物医药产业线路，邀请企业深入了解华漕。二是围绕华漕生物医药产业定位，筛选出 251 家目标企业。各村、公司组成 13 个招商小分队，提前准备、分片拜访、高效对接，已与 6 家进博企业初步达成实地考察意向，涵盖医药保健、技术装备、营养膳食等多个领域。三是展后加强服务跟踪，力争项目落地华漕。2025 年，威高云行智创园、苏美达技贸入选闵行区企业“走出去”服务联盟成员单位；华漕企业海之兴与挪威三文鱼生产企业 Nordlaks 举行签约仪式，签约金额达 500 万美元；苏美达香港与汽轮机厂达成签约，签约金额达 5000 万美元；玛斯柯照明设备（上海）有限公司接受外资企业跨国公司地区总部颁证。

5. “请进来” “走出去” 招商

坚持“走出去”与“请进来”相结合，全年开展“投资前湾”系列招商活动 34 场，举办了“投资前湾·潮涌苏河”2025 年华漕镇投资促进暨重点企业恳谈会、虹桥前湾企业家会客厅“政·银·企”招商服务恳谈会、上海市商界精英俱乐部进华漕、迎进博·生物医药企业展前对接会、“质领前湾·产业协同”2025 长三角生物医药产业质量创新大会等，协办了上海市工商联生物医药商会成立仪式、第三届浦江生物医药源头创新大会、2025 脑机接口大会等。

全年“走出去”赴北京、江苏、浙江、河南、福建、广西、江西多地精准招商，成功引进信达产业基金的一支 LP“上海信恒盈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注册落地华漕；上海赛因斯文化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已与

诸翟村签署意向协议拟租赁 33 亩工业用地；推动温医大眼视光医院加快建设。聚焦宠物经济，赴“它博会”“上海亚宠展”开展会展招商工作。

6. 发布《华漕镇产业高质量发展政策意见（试行）》

2025 年 2 月，华漕镇出台了《华漕镇产业高质量发展政策意见（试行）》，涵盖产业集聚、产能提升、项目引进、人才支持四大方面，出台十八条相关政策，支持企业创新，鼓励产业发展，加快推进生物医药、数字经济、现代商贸三大主导产业项目集聚。目前，根据区经委相关会议精神，暂缓出台各街镇的操作细则。

全年累计申报区级产业扶持政策 140 户次，兑现扶持资金 6706 万元。企服公司将持续关注区委、区政府出台的各类产业扶持政策，并及时做好申报兑现工作。

7. 重点企业“服务包”联系走访

深化联系走访企业制度，累计走访企业 400 余次，组织召开重点企业座谈会 8 场；完善招商服务一体化工作机制，做实全链条帮办服务，协调解决企业生产经营等各类诉求 60 余件，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为千麦的注册证、执照迁移作出指导及建议；协助雨瀑科技、锦盛鑫国际贸易完成发票申请和发票额度调整等。

（五）项目绩效目标及实现情况

1. 总目标

聚焦年度考核目标，扎实推进招商引资与产业培育各项工作。对标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要求，对接市、区产业政策，细化出台贴合本地特色的产业扶持细则。紧盯重大项目落地与税收兑现，

跟进重点企业发展，依托威高、华峰、乖宝集团等龙头企业，深耕链主招商、场景招商，重点发力宠物经济赛道，补齐产业链条。

依托本地优质产业载体资源，深耕实体招商，引导注册型企业虚实转化，盘活存量、吸纳增量。常态化开展扫楼落税工作，搭建政企合作平台，拓宽税源渠道。加速推进南虹桥国际金融园区建设，提升实体入驻率，依托各类投融资平台强化资金赋能，助力项目落地，华峰集团三家投资公司迁入后预计年新增税收1.2亿元。同时坚持双向招商，依托各类展会、产业平台及镇内招商会客厅开展精准招商，打响“投资前湾”品牌，并通过常态化走访、一对一专属服务，精准解决企业诉求，持续优化营商环境。

2. 年度目标

经与项目实施部门颛桥镇科技和信息化办公室沟通商议后年度计划目标如下：

表 2 ：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类型	绩效内容	目标名称	目标值	出处和依据	目标实现度
产出目标	数量	区级重点项目年度投资额	≥73.2 亿元	工作总结、计划目标、财务资料、项目资料	39.41 亿元
		优质市场主体培育数量	市级专精特新企业 48 家	工作总结、计划目标、财务资料、项目资料	55 家
		税收完成情况	用地项目完成税收 8 亿元；扫楼落税完成 2000 万元	工作总结、计划目标、财务资料、项目资料	8.1 亿元 4510.33 万元
		招商服务一体化工作	是否完成华漕镇招商服务一体化工作，完善工作机制。	工作总结、计划目标、财务资料、项目资料	建立了招服一体化的运转机制，明确形成“1+2+17”的组织架构
		招商活动举办场	各类招商推介、	工作总结、计划	全年开展“投资前

目标类型	绩效内容	目标名称	目标值	出处和依据	目标实现度
		次	产业对接活动≥30 场;迎进博主题专场活动≥12 场	目标、财务资料、项目资料	湾”系列招商活动34 场; 12 场“迎进博”主题招商对接活动。
		重点企业走访与座谈数量	全年实地走访企业≥365 次,组织重点企业座谈会≥8 场	工作总结、计划目标、财务资料、项目资料	累计走访企业 400 余次,组织召开重点企业座谈会 8 场。
	质量	区级考核任务完成质量	区级投资额、专精特新培育、拿地项目税收、扫楼落税等 4 项核心考核指标完成率≥100%	工作总结、计划目标、财务资料、项目资料	区级投资额完成 53.84%; 专精特新培育完成 114.58%; 拿地项目税收完成 101.25%; 扫楼落税完成 225.52%,完成其中 3 项考核指标。
		招商项目质量	引进项目贴合生物医药、数字经济、产业基金、现代商贸主导产业定位;落地知名企业、产业基金、医疗机构等优质项目	工作总结、计划目标、财务资料、项目资料	新设 73 家生物医药企业; 园区共引进基金、投资公司、持股平台类等金融机构累计注册 53 家; 跨国公司地区总部 1 家; 上海市企业技术中心 2 家。
		园区运营质量	国际金融园区入驻率保持高位;企业迁入、工商变更等手续办理规范有序	工作总结、计划目标、财务资料、项目资料	园区目前共有 23 家公司实体入驻,一期实体入驻率达 100%。
		招商工作成效	考察工作成果是否达到项目预期目标	工作总结、计划目标、财务资料、项目资料	成功引进信达产业基金的一支 LP“上海信恒盈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注册落地华漕;上海赛因斯文化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已与诸翟村签署

目标类型	绩效内容	目标名称	目标值	出处和依据	目标实现度
					意向协议拟租赁 33 亩工业用地；推动温医大眼视光医院加快建设
		联系走访工作优质完成数	是否解决联系走访工作中企业提出的 60 余项诉求、助力企业发展	工作总结、计划目标、财务资料、项目资料	协调解决企业生产经营等各类诉求 60 余件，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为千麦的注册证、执照迁移作出指导及建议；协助雨瀑科技、锦盛鑫国际贸易完成发票申请和发票额度调整等。
	时效	年度任务及时完成数	各项年度考核指标按时间节点推进，11 月底前完成全年主要工作目标	工作总结、计划目标、财务资料、项目资料	及时完成
		招商对接时效	迎进博意向企业、外出招商对接企业，在接洽后及时（7 个工作日内）完成跟进回访	工作总结、计划目标、财务资料、项目资料	及时完成
		企业诉求响应时效	收到企业诉求及时（7 个工作日内）响应，协调解决	工作总结、计划目标、财务资料、项目资料	及时完成
	项目效益	区域经济拉动效益	年度税收稳步增长，持续壮大区域财税体量，夯实地方经济基础	工作总结、计划目标、财务资料、项目资料	达成
		产业集聚发展效益	推动三大主导产业集群发展，提升区域产业竞争力与行业影响力	工作总结、计划目标、财务资料、项目资料	达成
		管理者满意度	85%	访谈	100%
		企业相关人员满意度	85%	调查问卷	77.45%
		社会公众满意度	85%	调查问卷	80.55%

目标类型	绩效内容	目标名称	目标值	出处和依据	目标实现度
	长效管理	长效管理机制建立健全性	建立健全	相关资料	建立健全
		长效管理机制执行有效性	有效执行	相关资料	有效执行

（六）项目的组织及管理

1. 项目组织情况

（1）项目主管单位：上海市闵行区华漕镇人民政府，负责对项目的整体把控，负责项目预算资金的安排，并对项目单位资金使用进行监督。

（2）项目预算单位：上海市闵行区华漕镇人民政府，负责本项目的立项、预算编报与申请，委托华漕企服公司、签订合同，组织本项目验收，申请资金拨付等。

（3）项目预算资金拨付单位：上海市闵行区华漕镇财政所，负责预算审核和额度下达及财政监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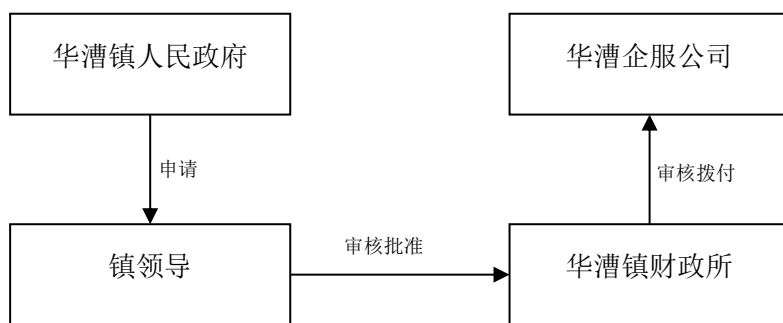
2. 项目管理情况

（1）项目资金管理流程

项目主要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政府会计制度》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项目实施方案、资金使用计划和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文件要求进行财务管理。

资金拨付实行“请款一审批一支付”的流程，按照财政国库管理制度有关规定做好资金支付，专款专用。

图 1 资金拨付图



（2）项目制度管理情况

组织架构健全：为保障项目顺利实施，服务单位上海华漕企业服务有限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组织管理体系，出台了《华漕镇关于优化投资促进机制推进招商和服务一体化的实施方案》，明确了“1+2+17”的组织架构，强化各职能部门协同联动，形成了权责清晰、分工明确、齐抓共管的工作机制。同时，针对生物医药等重点产业领域，成立了华漕镇生物医药产业招商服务纳统工作专班，制定专项工作方案，推动产业精准招商与集聚发展。

管理制度完善：建立了重点项目全流程跟踪机制、企业诉求闭环处理机制、招商工作定期复盘机制、服务质量考核评价机制等一系列管理制度，明确了各项工作的流程、标准、责任主体与完成时限，确保各项工作有计划、有落实、有跟踪、有反馈，项目管理规范化、标准化水平显著提升。

人员保障到位：项目配备了专业的招商服务团队，团队成员均具备丰富的招商服务、企业服务、政策解读相关经验，能够熟练掌握产业政策、招商流程、企业服务全流程，为项目实施提供了坚实的人员保障。同时，定期组织团队开展政策培训、业务培训，持续提升团队的专业能力与服务水平。

合同履行管理规范：严格按照采购文件与服务合同约定，全面履行各项服务义务，定期向采购人汇报工作进展，及时沟通项目实施过程中的相关问题，主动接受采购人的监督与考核。服务期内，所有服务内容均符合合同约定，无违约事项发生，合同履

约情况良好。

（七）利益相关方

本项目涉及的相关利益方包括：

1. 项目主管单位：上海市闵行区华漕镇人民政府；
2. 项目预算单位：上海市闵行区华漕镇人民政府；
3. 项目实施单位：上海华漕企业服务有限公司；
4. 项目受益方：华漕镇辖区内的中小企业、重点招商企业、落地项目企业，是本项目服务的直接受益主体。

（八）其他

本项目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向上海华漕企业服务有限公司采购；采购前已开展单一来源专家论证，明确上海华漕企业服务有限公司在服务内容上具备独有优势，其他同类企业无法提供对应服务；采购流程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经单一来源公示无异议后组织实施，采购流程合规、手续齐全，采购文件、响应文件等相关资料完整齐备；采购完成后，上海市闵行区华漕镇人民政府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的服务内容，与上海华漕企业服务有限公司签订了服务合同。

项目服务过程中产生的所有资料均由上海华漕企业服务有限公司安排专人负责整理归档，资料整理规范、归档完整，可随时接受相关单位的查阅与检查。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评价对象、范围和重点

绩效评价对象：2025 年度上海市闵行区华漕镇人民政府

2025 年度机关中小企业扶持经费一招商服务费。

绩效评价范围：本项目评价周期为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评价范围涵盖项目立项、采购组织、合同履行、资金使用、管理运营、产出成效、效益实现等项目全流程，以及项目绩效目标的完成情况、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等。

绩效评价重点：（1）项目决策合规性：重点评价项目立项依据是否充分、绩效目标设定是否合理、采购流程是否合规。（2）项目过程管理规范：重点评价项目组织管理体系是否健全、管理制度是否完善、资金使用是否规范、合同履行是否到位。（3）项目产出完成情况：重点评价项目各项产出指标的完成情况，包括数量、质量、时效等核心指标的目标实现度。（4）项目效益实现情况：重点评价项目实施带来的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以及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核心效益指标的实现情况。（5）财政资金使用效益：重点评价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资金使用的合规性与经济性，以及财政资金投入带来的产出与效益。

（二）绩效评价依据、原则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2）《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1〕285 号）；

（3）《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 号）；

（4）《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意见的通知》（沪府办发〔2013〕55 号）；

（5）《上海市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沪财绩〔2014〕

22 号）；

（6）《关于印发〈上海市财政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沪财绩〔2020〕6 号）；

（7）《闵行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

（8）《关于开展闵行区 2024 年度街镇（莘庄工业区）财政支出绩效（后）评价工作的通知》（闵财评〔2025〕19 号）；

（9）本项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服务合同；

（10）本项目预算执行相关财务资料、会计凭证、资金拨付凭证，项目实施过程中的工作台账、工作总结、相关佐证材料；

（11）基础表、访谈和调查问卷；

（12）项目单位提供的其他相关资料。

（三）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

本次指标体系由四级指标构成，分为 4 个一级指标，在一级指标下分设 11 个二级指标，在 11 个二级指标下分设 31 个三级指标，具体详见附件 3。

项目决策用于考察项目立项依据的充分性、项目立项规范性，以及绩效目标设定的合理性等。设置 3 个二级指标，5 个三级指标，该指标框架及权重如下表所示：

表 3 项目决策指标框架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权重	三级指标	权重
A 项目决策	15	A1 项目立项	6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A2 绩效目标	6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A3 资金投入	3	A31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小计	15		15		15

项目过程主要考察项目的预算资金投入、执行、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有效执行和项目质量可控性。设置 2 个二级指标，5 个三级指标，该指标框架及权重如下表所示：

表 4 项目过程指标框架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权重	三级指标	权重
B 项目过程	20	B1 资金管理	8	B11 预算执行率	4
				B12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B2 组织实施	12	B21 管理制度完善性	4
				B22 制度执行有效性	2
				B23 项目质量监管有效性	6
小计	20		20		20

项目产出用于综合评价资金投入使用后的产出实现程度，本项目从项目产出数量、质量和时效三个角度进行考察。设置 3 个二级指标，14 个三级指标，该指标框架及权重如下表所示：

表 5 项目产出指标框架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权重	三级指标	权重
C 项目产出	45	C1 产出数量	18	C11 区级重点项目年度投资额	3
				C12 优质市场主体培育数量	3
				C13 税收完成情况	3
				C14 招商服务一体化工作完成数	3
				C15 招商活动举办场次	3
				C16 企业走访与座谈场次	3
		C2 产出质量	17	C21 区级考核任务完成质量	4
				C22 招商项目质量	4
				C23 园区运营质量	3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权重	三级指标	权重
		C3 产出时效	10	C24 招商工作成效	3
				C25 联系走访工作优质完成数	3
				C31 年度任务及时完成数	4
				C32 招商对接时效	3
				C33 企业诉求响应时效	3
小计	45		45		45

项目效益用于综合评价资金投入使用后的效益实现程度，本项目从社会效益、满意度、长效管理情况三个角度进行考察。设置 3 个二级指标，7 个三级指标，该指标框架及权重如下表所示：

表 6 项目效益指标框架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权重	三级指标	权重
D 项目效益	20	D1 社会效益	8	D11 区域经济拉动效益	4
				D12 产业集聚发展效益	4
		D2 满意度	6	D21 管理者满意度	2
				D22 企业相关人员满意度	2
				D23 社会公众满意度	2
		D3 长效管理情况	6	D31 长效管理机制建立健全性	3
				D32 长效管理机制执行有效性	3
小计	20		20		20

（四）评价方法及等级

1. 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主要采用因素分析法和公众评价法。评分方式主要根据绩效评价的基本原理、原则和预算绩效管理的相关要求，结合被评价项目的特点，根据财政政策执行重点评价绩效指标体系设计要求，和由项目单位填报的绩效目标申报表，独立编制本次绩效评价的指标体系；通过现场调研、收集项目资料、沟通、

访谈、问卷调查等方法，对项目年度工作的完成情况得出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据以评价项目绩效。

2. 评价等级

综合得分 90 分（含）-100 分，绩效评级为“优”；

综合得分 80 分（含）-90 分，绩效评级为“良”；

综合得分 60 分（含）-80 分，绩效评级为“中”；

综合得分 60 分以下，绩效评级为“差”。

（五）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数据采集方法及过程

评价小组主要向被评价单位发放资料清单，获取具体工作计划及总结、管理流程、实施流程、管理制度、考核方式及结果、第三方服务合同、支出凭证、财务审计资料、产出凭证资料和其他管理制度文件；并对采集的信息和数据进行统计、分析，通过现场勘察和与原始资料核对，确认信息和数据的真实性、完整性。

2. 社会调查

本次项目绩效评价的调查方式主要包括访谈和问卷调查。访谈是指评价组对项目的相关负责人进行访谈，借此了解单位情况，获取所需资料并梳理评价思路；评价组向华漕镇内企业及周边居民发放、回收社会调查问卷，统计问卷调查结果并加以分析，进而形成对应的评价结论，并为部分关注点及观点提供支撑。

（1）问卷调查方案

本次调查问卷主要了解项目实施后的效果、相关受益群体的满意度和对政策的知晓度，通过发送调查问卷并进行数据分析，以真实了解相关受益方对该项目的满意度。

1) 调查目的

为客观评价项目实施所带来的社会效益及周边的满意度调查，本次评价引入了“社会效益”和“满意度”指标，通过事先设计好的问题来获取有关信息和数据，以书面形式给出与评价目的和评价指标相关的问题，让被调查者作出回答，通过对问题答案的回收、统计、整理、分析，获得评价所需的信息和数据，以达到真实了解项目的总体满意度。

2) 设计依据

根据绩效评价需要，结合评价目的，依据心理学量表编制的一般原理及社会学问卷设计的基本方法，设计调查问卷。

3) 调查对象

本次调查的对象为华漕镇域内相关企业员工及域内社会公众。

4) 调查内容

项目实施后的效果、相关企业员工和社会公众的满意度和对政策的知晓度。

5) 抽样方法

采用简单随机抽样等方法。

6) 抽样比例

根据调查对象总量，结合评价需要，确定抽样比例。

7) 样本量

根据不同调查对象总量和比例或依据统计学原理，计算样本量。

8) 问卷发放与回收

为确保问卷的独立完成，保障问卷信息的真实、有效，以及较高的有效问卷率，本次调查采取现场发放及现场回收问卷、线上填写问卷后期整理数据等方式。相关企业员工预计发放 110 份问卷调查、社会公众预计发放 310 份问卷调查，预计发放 420 份问卷调查。

(2) 访谈方案

本次访谈对象主要为 2025 年度机关中小企业扶持经费一招商服务费项目的实施单位相关负责人，主要内容为项目计划完成情况、实际完成情况、验收考核情况；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情况；项目产生的效果；项目开展中遇到的困难以及如何应对；对项目的建议和意见等。

三、评价结论及绩效分析（附评分表）

(一) 评价结论

2025 年度机关中小企业扶持经费一招商服务费项目最终得分 87.50 分，绩效评级为“良”。其评价基本结论如下：项目整体运行良好，基本能按时完成项目综合指标，部分指标还可超额完成；但仍存在绩效指标设置不够科学细化、部分任务指标因结构性差异未达到既定目标、长效管理制度未完全建立健全等问题。

表 7 业绩分值汇总表

指标	A 项目决策	B 项目过程	C 项目产出	D 项目效益	合计分值
权重	15	20	45	20	100
分值	12	16	41.5	18	87.50
得分率	80.00%	80.00%	90.22%	90.00%	87.50%

(二) 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方面：本项目立项符合国家、上海市、闵行区及华漕镇关于优化营商环境、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要求，与华漕镇“北部先行”发展战略、区域产业发展规划高度匹配，立项依据充分；项目立项、审批、预算申报等程序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执行，手续齐全、流程规范，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项目申请、设立过程以及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符合相关文件要求，基本符合客观实际，预算编制有明确标准，但绩效目标的设定不够清晰明确，未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该指标框架及得分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8 项目决策分值汇总表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权重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A 项目决策	15	A1 项目立项	6	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3
				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3
		A2 绩效目标	6	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2
				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1
		A3 资金投入	3	A31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3
小计	15		15		15	12

2. 项目过程方面：项目资金使用符合华漕镇财务管理制度规定，2025 年度项目资金全部落实到位，从而保障在具体实施过程中本项目能够顺利开展，各项工作能够及时完成。但项目质量监管有效性有待完善。该指标框架及得分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9 项目过程分值汇总表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权重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B 项目过程	20	B1 资金管理	8	B11 预算执行率	4	4
				B12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4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权重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B2 组织实施	12	B21 管理制度完善性	4	4
				B22 制度执行有效性	2	2
				B23 项目质量监管有效性	6	2
小计	20		20		20	16

3. 项目产出方面：产出数量上，通过多措并举的措施，在优质市场主体培育、税收贡献企业引进、招商活动举办、企业走访与座谈等工作中均能完成年度目标但区级重点项目年度投资额完成情况稍有不足。产出质量上，除年度投资额未达到考核标准外，其他考核任务及招商项目、园区运营、政策落实、招商体系建设等产出质量均达到预期标准，整体质量表现良好。产出时效上，年度投资额的时效进度有所滞后，其他年度任务及招商对接、企业诉求响应等均按预定时间节点推进完成，时效达标率符合考核要求，同时项目推进过程中，高频次的企业走访、及时的诉求响应、常态化的政策服务，也推动园区运营服务水平持续升级，助力打造更优的营商环境。

表 10 项目产出分值汇总表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权重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C 项目产出	35	C1 产出数量	20	C11 区级重点项目年度投资额	3	1.5
				C12 优质市场主体培育数量	3	3
				C13 税收完成情况	3	3
				C14 招商服务一体化工作完成数	3	3
				C15 招商活动举办场次	3	3
				C16 企业走访与座谈场次	3	3
		C2 产出质量	16	C21 区级考核任务完成质量	4	3
				C22 招商项目质量	4	4
				C23 园区运营质量	3	3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权重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C24 招商工作成效	3	3
				C25 联系走访工作优质完成数	3	3
		C3 产出时效	9	C31 年度任务及时完成数	4	3
				C32 招商对接时效	3	3
				C33 企业诉求响应时效	3	3
小计	45				45	41.5

4. 项目效益方面：本项目效果体现在，通过精准招引优质税收贡献企业，有效扩充了地方财政收入，拉动了华漕镇的区域经济效益；围绕重点产业方向招引项目，加速了镇域特色产业集群的形成，强化了产业上下游联动效应，夯实了华漕镇产业发展的基础。

表 11 项目效益分值汇总表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权重	三级指标	权重	得分
D 项目效益	20	D1 社会效益	8	D11 区域经济拉动效益	4	4
				D12 产业集聚发展效益	4	4
		D2 满意度	6	D21 管理者满意度	2	2
				D22 企业相关人员满意度	2	1.5
				D23 社会公众满意度	2	1.5
		D3 长效管理情况	6	D31 长效管理机制建立健全性	3	2
				D32 长效管理机制执行有效性	3	3
小计	20		20		20	18

（三）具体指标分析

1. “项目决策指标”，满分 15 分，得分 12 分，得分率 80.00%，具体指标如下：

（1）A11 立项依据充分性，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本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

策，如符合国务院《优化营商环境条例》《上海市加强集成创新持续优化营商环境行动方案》《闵行区关于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政策意见（试行）》、闵行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虹桥商务区（闵行部分）“十四五”规划》的通知（闵府发〔2021〕13号）、《华漕镇招商引资项目准入机制、政策扶持的实施细则》《华漕镇产业高质量发展政策意见（试行）》等文件要求；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按照上级部门和镇党委、政府的要求，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立足新发展阶段，融入新发展格局，贯彻新发展理念，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坚持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导向，聚焦市场主体急难愁盼，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努力营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良好营商环境，助力市场主体纾困解难、提振发展信心，进一步提升企业获得感、满意度与发展竞争力，为推动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实支撑和有力保障。本项目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不存在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3分，得分3分。

（2）A12 立项程序规范性，满分3分，得分3分

本项目按照上海市闵行区华漕镇人民政府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项目实施方案、资金使用计划和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要求、事前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3分，得分3分。

（3）A21 绩效目标合理性，满分3分，得分2分

本项目现有绩效目标基本可行，但存在明显不足：一是部分目标未结合项目实际情况细化分解，内容较为笼统；二是少数目标值设定参考依据不足，与工作任务、预期产出衔接不够紧密；三是目标导向性不够突出，整体科学性、合理性有待进一步完善。

绩效目标大体符合工作要求，因此给予基础分值。但部分目标设置较为粗放，缺乏针对性与可衡量性，部分指标预期标准脱离实际执行场景，目标规划不够严谨，合理性仍需改进提升。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 3 分，得分 2 分。

（4）A22 绩效指标明确性，满分 3 分，得分 1 分

本项目绩效指标较为笼统，缺乏具体、有效、可量化、可衡量的绩效指标。经评价小组与项目部门协商后进行优化，协商后的绩效指标经由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具备较为清晰、可衡量的指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 3 分，得分 1 分。

（5）A31 预算编制科学性，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本项目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按照标准编制，规定绩效目标编制范围和编制要求，预算确定的项目金额与工作任务基本匹配。项目预算整体额度的测算依据较为充分，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与工作任务相匹配。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2.“项目过程指标”，满分 20 分，得分 16 分，得分率 80.00%，具体指标如下：

（1）B11 预算执行率，满分 4 分，得分 4 分

本项目预算金额为 7,800,000.00 元，均来自镇财政资金。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支出 7,800,000.00 元，预算执行率 100.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2) B12 资金使用合规性，满分 4 分，得分 4 分

本项目资金拨付资金实行“请款一审批一支付”的流程，项目资金专款专用，不挤占原有投入，不用于偿还拖欠的其他债务；资金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具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按照项目进度拨款，不存在拖欠项目款现象，资金使用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不存在挤占、挪用、克扣、截留、套取项目专款，资金使用合规、合理。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 4 分，得分 4 分。

(3) B21 管理制度完善性，满分 4 分，得分 4 分

根据项目报送的数据，项目内控制度、业务管理制度、采购管理制度等参考华漕镇相关管理制度实施。制度实施较为完善且合法、合规。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 4 分，得分 4 分。

(4) B22 制度执行有效性，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项目有效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审批制度、付款管理制度、采购管理制度、档案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相关制度能够得到有效执行。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5) B23 项目质量监管有效性，满分 6 分，得分 2 分

项目质量监管处于可控状态，但目前仅有区级主管部门对华漕镇 2025 年度招商扶持工作进行考核。华漕镇本级未针对具体执行单位上海华漕企业服务有限公司，以及项目自身实施效果制定具体考核、监控流程。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 6 分，得分 2 分。

3. “项目产出指标”，满分 45 分，得分 41.5 分，得分率 90.22%，具体指标如下：

（1）C11 区级重点项目年度投资额，满分 3 分，得分 1.5 分

2025 年区级重点项目年度投资额考核任务 73.2 亿元，2025 年度实际完成开工落地项目 27 个，投资额 39.41 亿元。完成率 53.84%。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 3 分，得分 1.5 分。

（2）C12 优质市场主体培育数量，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2025 年，市级专精特新企业计划保有量为 48 家，实际保有量达 55 家，完成全年任务的 115%。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3）C13 税收完成情况，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2025 年用地项目税收指标为 8 亿元，累计完成税收 8.1 亿元，完成全年任务的 101.25%；2025 年扫楼落税指标 2000 万元，实际完成税收 4510.33 万元，完成考核数的 225.52%。两项税收都超额完成，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4）C14 招商服务一体化工作完成数，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根据资料显示，成立了华漕镇生物医药产业招商服务纳统工作专班，明确并推动各职能部门在招商、政策、载体服务等方面分工协作，助力脑机接口、高端医疗器械产业集聚区建设，建立了招服一体化的运转机制；根据《华漕镇关于优化投资促进机制推进招商和服务一体化的实施方案》，确立了“1+2+17”的组织架构，强化各职能部门协同联动。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5) C15 招商活动举办场次，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全年举办“生物医药企业专场对接会”等 12 场“迎进博”主题招商对接活动，发布了华漕生物医药产业线路，邀请企业深入了解华漕；全年举办了“投资前湾·潮涌苏河”2025 年华漕镇投资促进暨重点企业恳谈会、“质领前湾·产业协同”2025 长三角生物医药产业质量创新大会等“投资前湾”系列招商活动 34 场，协办了上海市工商联生物医药商会成立仪式、第三届浦江生物医药源头创新大会、2025 脑机接口大会等。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6) C16 企业走访与座谈场次，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全年累计走访企业 400 余次，组织召开重点企业座谈会 8 场；完善招商服务一体化工作机制，做实全链条帮办服务。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7) C21 区级考核任务完成质量，满分 4 分，得分 3 分

全年四项核心考核指标完成情况分别为，区级投资额完成 53.84%；专精特新培育完成 114.58%；拿地项目税收完成 101.25%；扫楼落税完成 225.52%。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 4 分，得分 3 分。

(8) C22 招商项目质量，满分 4 分，得分 4 分

成立了华漕镇生物医药产业招商服务纳统工作专班，全年新设 73 家生物医药企业；南虹桥国际金融园区共引进基金、投资公司、持股平台类等金融机构累计注册 53 家，注册资本近 85 亿元人民币；新增跨国公司地区总部 1 家、上海市企业技术中心 2

家。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9) C23 园区运营质量，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南虹桥国际金融园区截至 2025 年年底共有 23 家公司实体入驻，其中，一期实体入驻率已达 100%。2025 年，“上海市工商联生物医药商会”于 2 月正式落户园区；华峰天准旗下 3 家持股平台已有 2 家完成迁入、1 家正在办理；东软集团间接持股的 2 家投资平台也在迁移流程中。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10) C24 招商工作成效，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成功引进信达产业基金的一支 LP“上海信恒盈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厦门特宝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注册落地华漕；上海赛因斯文化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已与诸翟村签署意向协议拟租赁 33 亩工业用地；推动温医大眼视光医院加快建设。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11) C25 联系走访工作优质完成数，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协调解决企业生产经营等各类诉求 60 余件，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为千麦的注册证、执照迁移作出指导及建议；协助雨瀑科技、锦盛鑫国际贸易完成发票申请和发票额度调整等。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12) C31 年度任务及时完成数，满分 4 分，得分 3 分

全年四项核心考核指标，除区级投资额未完成外，其余三项指标均在 2025 年 11 月完成。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 4 分，得分 3 分。

(13) C32 招商对接时效，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制定“华漕镇承接进博会溢出效应招商对接工作方案”，举办“生物医药企业专场对接会”等12场“迎进博”主题招商对接活动。各村、公司组成13个招商小分队，分片拜访、高效对接，已与6家进博企业初步达成实地考察意向。各意向企业，都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了对接，明确了具体的回访时间。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3分，得分3分。

(14) C33 企业诉求响应时效，满分3分，得分3分

收到企业诉求及时(7个工作日内)响应，并组织协调解决。全年共协调解决企业生产经营等各类诉求60余件，助力镇内企业高质量发展。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3分，得分3分。

4.“项目效益指标”，满分20分，得分18分，得分率90.00%，具体指标如下：

(1) D11 区域经济拉动效益，满分4分，得分4分

年度税收稳步增长，两项税收指标都超额完成全年任务，持续壮大区域财税体量，夯实地方经济基础。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4分，得分4分。

(2) D12 产业集聚发展效益，满分4分，得分4分

2025年2月，华漕镇出台了《华漕镇产业高质量发展政策意见(试行)》，涵盖产业集聚、产能提升、项目引进、人才支持四大方面，出台十八条相关政策，支持企业创新，鼓励产业发展，加快推进生物医药、数字经济、现代商贸三大主导产业项目集聚提升区域产业竞争力与行业影响力。成立了华漕镇生物医药产业招商服务纳统工作专班，明确并推动各职能部门在招商、政策、载体服务等方面分工协作，助力脑机接口、高端医疗器械产

业集聚区建设，全年新设 73 家生物医药企业。截至 2025 年 11 月南虹桥国际金融园区共引进基金、投资公司、持股平台类等金融机构累计注册 53 家，存续 42 家，注册资本近 85 亿元人民币。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 4 分，得分 4 分。

(3) D21 管理者满意度，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通过对管理人员访谈中第 7 题“整个项目实施过程中，如果满分是 100 分，您对该项目实施满意度是多少分？存在哪些不足，有无相关的改进措施？”管理人员打分 100 分，对项目整体满意。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 2 分，得分 2 分。

(4) D22 企业相关人员满意度，满分 2 分，得分 1.5 分

根据项目问卷调查，企业相关人员满意度 $1 = (71 \times 1 + 23 \times 0.5 + 8 \times 0) / 102 = 80.88\%$ ；企业相关人员满意度 $2 = (60 \times 1 + 31 \times 0.5 + 11 \times 0) / 102 = 74.02\%$ ；综合满意度 $= (80.88\% \times 102 + 74.02\% \times 102) / (102 + 102) = 77.45\%$ 。根据评价标准该指标满分 2 分，得分 1.5 分。

(5) D23 社会公众满意度，满分 2 分，得分 1.5 分

根据项目问卷调查，社会公众满意度 $= (211 \times 1 + 71 \times 0.5 + 24 \times 0) / 306 \times 100\% = 80.55\%$ 。根据评价标准该指标满分 2 分，得分 1.5 分。

(6) D31 长效管理机制建立健全性，满分 3 分，得分 2 分

根据项目资料，参照华漕镇人民政府相关验收制度，对相关项目进行考核验收，对项目实施成果进行考核，并将项目成果资料进行合理保存，但是考核验收机制较为简略，缺乏对项目实施过程、实施质量的考核，项目长效管理机制不够完善。根据评分

标准，该指标满分 3 分，得分 2 分。

（7）D32 长效管理机制执行有效性，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根据项目相关资料，华漕镇将强化产业链招商、资本招商、会展招商、场景招商，加大对重大项目和优质项目的招引力度，力争在产业集聚和规模以上项目投资上实现新突破，同时完成各项相关考核工作，基本有效执行长效管理机制。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满分 3 分，得分 3 分。

四、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和建议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 为全面深化和落实招商服务一体化工作的战略部署，华漕镇正式制定并发布了《关于优化投资促进机制推进招商和服务一体化的实施方案》。该方案系统性地构建了一套招服一体化的高效运转机制，明确“1+2+17”的组织架构体系。此举旨在进一步强化各部门间的协同作战与联动配合，整合全镇资源与力量，为招商引资及后续企业服务提供全方位、强有力的支撑与保障。

在此基础上，华漕镇特别成立了生物医药产业招商服务纳统工作专班，专责推进该重点领域的招商与服务统筹工作。专班明确并细化了各职能部门在招商引资、政策配套、载体空间提供及企业服务等关键环节的具体职责与协作流程，形成合力，以精准服务助推脑机接口、高端医疗器械等前沿产业的集群化发展，加速相关产业集聚区的建设进程。据统计，2025 年 1 月至 11 月，全镇范围内新引进及设立的生物医药相关企业共计 73 家，涵盖医疗器械、脑机接口等细分领域，累计引入投资总额高达 4.966 亿元人民币，取得了显著的阶段性成果。

2. 为迎接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华漕镇积极部署并实施了一系列专项工作举措，首先，制定了《华漕镇承接进博会溢出效应招商对接工作方案》，成功举办了包括“生物医药企业专场对接会”在内的共计 12 场以“迎接进博会”为核心主题的招商推介与资源对接活动。在这些活动中，重点发布了聚焦华漕镇发展的生物医药产业规划与投资线路图，主动向潜在合作企业展示区域发展优势，并诚挚邀请各方企业前来进行深度考察与交流，全面了解华漕的投资环境与发展机遇。

其次，紧密围绕华漕镇确立的生物医药产业为主导的发展定位，从众多企业中精准筛选出 251 家高度契合的目标企业名录。在此基础上，动员全镇各村及所属公司力量，共同组建了 13 支专业招商小分队。各小分队通过前期充分准备、按区域划分进行针对性拜访以及高效的沟通对接，目前已成功与 6 家参与进博会的企业建立了初步联系，并就后续前来华漕进行实地考察调研达成了基本意向。这些意向企业业务范围广泛，涵盖了医药保健、先进技术装备、健康营养膳食等多个前沿领域，展现了华漕产业布局的多元吸引力。

最后，在进口博览会结束后，华漕镇着力强化后续服务与持续跟踪机制，切实推动在谈项目与合作意向加速落地转化。2025 年，相关工作取得显著成效：威高云行智创园与苏美达技贸公司成功入选闵行区企业“走出去”服务联盟的成员单位；华漕本土企业海之兴与挪威知名的三文鱼生产商 Nordlaks 签署了价值高达 500 万美元的合作协议；同时，苏美达香港有限公司也与相关汽轮机厂签订了金额为 5000 万美元的重要合约；此外，玛斯柯

照明设备（上海）有限公司正式获得由相关部门颁发的外资企业跨国公司地区总部认证证书，这一系列成果充分体现了华漕镇依托进博会平台，在招商引资、产业集聚与企业服务方面取得的实质性进展与长期效益。

3. 2025 年 2 月，华漕镇出台《华漕镇产业高质量发展政策意见（试行）》。该政策文件紧密围绕产业集聚、产能提升、项目引进以及人才支持这四大核心战略方向，系统性地制定了共计十八条具体政策措施。其根本目的在于全方位支持辖区内的企业进行技术创新与业务升级，积极鼓励各类产业实现健康、快速发展，并重点加速推动生物医药、数字经济、现代商贸这三大已确立的主导产业形成更显著的项目集群效应，夯实区域产业基石。

在政策落实与资金支持方面，华漕镇全年积极组织并累计协助 140 户次企业成功申报了区级层面的各项产业扶持政策，高效完成了总计高达 6706 万元扶持资金的兑现拨付工作，切实缓解了企业资金压力。展望未来，华漕镇将持续保持高度关注，紧密跟踪区委、区政府后续可能出台的各类产业扶持新政，确保能够第一时间协助企业做好政策申报与相关资金兑现工作，让政策红利充分惠及企业。

在企业服务与营商环境优化层面，华漕镇进一步深化并完善了企业联系走访制度。全年累计开展企业走访活动超过 400 次，并精心组织召开了 8 场重点企业座谈会，深入一线聆听企业心声。同时，该镇着力完善了招商与服务一体化的工作机制，全面落实从项目对接、落地到运营的全链条帮办服务，全年累计协调解决了企业在生产经营过程中遇到的各类诉求与困难 60 余件，有效

助力企业扫清发展障碍，实现更高质量的发展。具体服务案例包括：为千麦公司提供了关于注册证及营业执照迁移的专业指导与可行性建议；协助雨瀑科技、锦盛鑫国际贸易等企业顺利完成了发票申请及相关额度调整等具体事宜，以精准服务护航企业成长。

（二）存在问题

1. 绩效指标不够科学、细化

华漕镇在编制《财政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过程中，存在未严格按照《上海市财政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沪财绩〔2020〕6号）规范执行的情况，主要为绩效指标设置较为笼统，不够清晰、可量化、可衡量。

2. 项目质量控制机制不够完善（部分任务指标未达到既定目标）

项目质量控制机制还不够完善，目前仅有区级主管部门对华漕镇 2025 年度招商扶持工作进行考核。华漕镇本级未针对具体执行单位上海华漕企业服务有限公司，以及项目自身实施效果制定具体考核、监控流程，也未建立常态化的项目质量跟踪检查机制，难以实时掌握项目推进进度、资金使用效益和招商扶持政策落地情况，无法及时根据项目实施情况调整工作方向、优化资源配置，影响了招商扶持项目整体质量的提升；2025 年区级重点项目年度投资额考核任务 73.2 亿元，2025 年实际完成开工落地项目 27 个，投资额 39.41 亿元，完成率为 53.84%。未完成年度既定的投资目标，但该指标属于综合指标下的细分项，并未影响综合指标的完成。同时，这也反映出项目推进过程中，在进度跟踪、风险预判与调整等环节存在不足，质量管控未能贯穿项目实

施全流程，导致无法及时应对项目推进中的问题，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招商扶持项目的整体实施成效。

3. 长效管理机制不够完善

华漕镇出台了《华漕镇产业高质量发展政策意见（试行）》，为后续企业扶持等工作提供相关依据。但是目前，根据区经委相关会议精神，暂缓出台具体的操作细则。导致具体开展招商扶持工作时，执行层面缺乏统一规范的操作依据，可能影响符合条件企业及时享受政策红利，也可能带来扶持审核不规范、资金拨付不合规的风险，不利于招商扶持工作长期稳定开展。

（三）相关建议

1. 完善绩效指标体系建设，提升预算绩效管理规范化

加强相关工作人员关于绩效的培训，强化绩效申报的编制水平，在项目绩效申报过程中，参照《上海市财政项目支出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沪财绩〔2020〕6号）等文件精神，完善绩效目标、绩效指标的设置，将相关目标、指标进行细化，确保相关目标值量化、清晰化、可衡量。

2. 完善项目质量控制机制，推动各项任务、目标的达成

建议华漕镇本级针对具体执行单位上海华漕企业服务有限公司及项目实施效果，制定明确的考核、监控流程与项目质量跟踪检查机制，以便实时掌握项目推进进度、资金使用效益及招商扶持政策落地情况，从而及时根据项目实施情况调整工作方向、优化资源配置，提升招商扶持项目整体质量。

同时可建立定期碰头会商机制，由镇相关主管部门牵头，联合执行单位梳理项目推进过程中遇到的堵点难点问题，及时协调

各方资源推动问题化解，保障各阶段招商扶持任务按预定时间节点有序推进，避免出现项目推进滞后、任务落实不到位的情况，确保整体项目目标顺利达成。

3. 完善长效管理机制

根据区经委相关会议精神，需暂缓出台《华漕镇产业高质量发展政策意见（试行）》具体的操作细则。建议华漕镇在具体开展招商扶持工作时，可先根据实际工作推进情况，在现有政策框架下对符合扶持条件的项目开展常态化工作，待相关条件成熟后正式出台操作细则并规范落地。同时要持续跟踪招商扶持政策的实施效果，定期梳理总结政策执行过程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结合区域产业发展实际需求和上级最新要求，动态优化调整政策内容，保障政策适配性。此外还可搭建政策沟通反馈渠道，及时收集企业、执行机构对招商扶持工作的意见建议，不断优化办事流程、提升服务效能，构建能够持续支撑区域产业招商和高质量发展的长效管理体系。

五、相关附件

1. 相关数据表
2. 汇总分析
3. 评价指标体系框架及得分情况
4. 工作底稿
5. 其他涉及重要文件和相关资料